公司代码:603948 公司简称:建业股份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截至2022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800万元(含税),本次不向股东派送股票股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建业股份 | 603948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有忠 | 饶国成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8号 |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8号 |
| 电话 | 0571-64141533 | 0571-64141533 |
| 电子信箱 | zyz@chinaorganicchem.com | zyz@chinaorganicchem.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低碳脂肪胺、增塑剂、乙酸酯、电子化学品等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以及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先进生产工艺,并采用集散控制系统DCS控制和先进控制系统APC控制进行规模化生产。在生产控制水平、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安全环保技术和设施等方面都达到了行业内较高的水准。

精细化工产品附加值高、用途广,应用范围不断向纵深扩张,精细化工行业的快速发展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经过多年的努力,我国精细化工率已达到40%-50%水平,相比发达国家的约60%的精细化工率水平,我国精细化工行业仍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一)低碳脂肪胺行业情况

低碳脂肪胺是众多化工产品的重要合成原料,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涂料、染料、催化剂、固化剂、新能源材料、化妆品、食品添加剂、化肥缓释剂、保鲜剂等下游行业。农药作为其主要下游市场,近年来我国农药市场的向好发展也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对低碳脂肪胺的需求量。

(二)增塑剂行业情况

增塑剂是世界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塑料助剂之一。目前PVC塑料制品是增塑剂的最大应用领域,随着PVC在下游电线、电缆、地板、壁纸、汽车和包装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扩大,增塑剂的市场容量仍十分广阔。

(三)乙酸酯行业情况

主要产品乙酸正丙酯作为环保型溶剂,主要用于涂料行业,生产水性涂料产品。在环保要求日益严格的背景下,环保型溶剂的渗透率会不断提高,需求有望不断增长。

(四)超纯氨行业情况

超纯氨行业属于特种气体中电子气体一类,广泛应用于LED、太阳能、集成电路等方面。特种电子气体下游应用主要包括集成电路领域和半导体材料领域。受到移动互联网普及趋势下的智能设备市场需求的扩张,以及物联网发展过程中对智能设备的广泛需求,集成电路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半导体材料领域的市场规模仍然保持增长。

(五)危险废物处置行业情况

危险废物处置行业是一个技术、管理要求都比较高的行业。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推进及环境监管的日益趋严,危险废弃物的科学处置、对资源的综合利用的需求进一步增加,而危险废弃物种类繁多、处理难度较高,导致危险废物处置行业拥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预计未来一定周期内,危险废物处置行业将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 总资产 | 2,286,452,299.44 | 1,900,222,280.53 | 20.33 | 1,106,130,773.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65,432,784.41 | 1,407,410,432.37 | 18.33 | 825,180,090.69 |
| 营业收入 | 2,799,499,506.04 | 1,728,692,734.36 | 61.94 | 1,675,654,229.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0,022,352.04 | 125,686,156.59 | 130.75 | 142,533,492.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69,598,345.69 | 108,579,102.26 | 148.30 | 127,101,759.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946,083.65 | 86,393,151.79 | 124.49 | 92,969,948.4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91 | 9.73 | 增加9.18个百分点 | 18.9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81 | 0.82 | 120.73 | 1.1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81 | 0.82 | 120.73 | 1.19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21,845,523.77 | 679,330,082.98 | 711,727,439.75 | 786,596,459.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6,274,352.93 | 51,996,517.41 | 47,183,796.92 | 134,567,684.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53,065,202.10 | 49,522,695.15 | 45,594,269.43 | 121,416,179.0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418,544.99 | 24,372,383.51 | 17,696,930.51 | 159,295,314.62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2,375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3,623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冯烈 | 0 | 80,707,081 | 50.44 | 80,707,081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0 | 33,802,817 | 21.13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建德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0 | 2,740,072 | 1.97 | 2,740,072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谢香镇 | 277,900 | 1,003,912 | 0.63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周益民 | 1,000,000 | 1,000,000 | 0.63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海复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复霈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1,000,000 | 1,000,000 | 0.63 | 0 | 无 | 0 | 其他 |
| 梁留生 | 900,700 | 900,700 | 0.5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900,000 | 0.56 | 900,000 | 无 | 0 | 其他 |
| 尹学锋 | 734,386 | 734,386 | 0.4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尹学勇 | 614,246 | 614,246 | 0.38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股东冯烈持有建德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4.45%的股权。2、股东冯烈系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2.22%的出资份额。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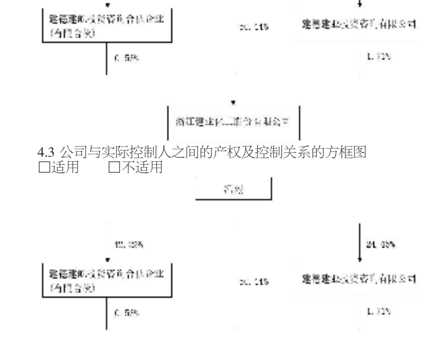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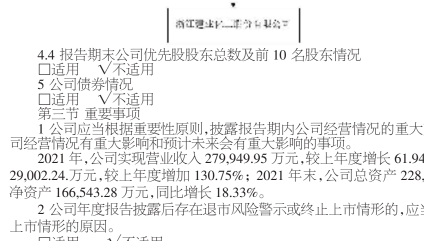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9,949.95万元,较上年度增长61.9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02.24.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30.75%;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228,645.23万元,同比增长20.33%;净资产166,543.28万元,同比增长18.3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8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654.42万元,上述款项已于2020年2月25日全部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 序号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 A | 49,654.42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 | B1 | 15,247.47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37.89 |
| | 理财产品收益 | B3 | 783.46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C1 | 2,374.15 |
| | 利息收入净额 | C2 | 100.42 |
| | 理财产品收益 | C3 | 619.66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 | D1=B1+C1 | 17,621.62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138.31 |
| | 理财产品收益 | D3=B3+C3 | 1,403.12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D3 | 33,574.23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33,574.23 |
| 差异 | | G=E-F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业微电子")会同浙商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 注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梅城支行 | 392277609720 | 178,193,078.53 | |
| | 387077610708 | 已注销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 303063180013000012409 | 118,628,014.65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 1202028229900021097 | 38,921,254.29 | |
| 合 计 | | 335,742,347.47 | |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5,262.55万元。2020年4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5,262.5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有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为提升募投项目的整体经济效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对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有机胺项目"产品结构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项目产能仍为年产有机胺8万吨,产品结构调整为"乙基胺5.5万吨,正丁基胺2.5万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优化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品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建业股份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建业股份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认为: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浙商证券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49,654.42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2,374.15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17,621.62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年产8万吨有机胺项目 | 否 | 20,815.43 | 20,815.43 | 20,815.43 | 947.61 | 3,833.84 | -16,981.59 | 18.42 | 2023年2月[注1] | 9,964.80 | 不适用 | 否 |
| 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 否 | 11,373.61 | 11,373.61 | 11,373.61 | 58.30 | 58.30 | -11,315.31 | 0.51 | 2023年2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年产1.3万吨超纯氨项目 | 否 | 8,025.38 | 8,025.38 | 8,025.38 | 1,368.24 | 4,289.48 | -3,735.90 | 53.45 | 2022年10月[注2] | 1,708.00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9,440.00 | 9,440.00 | 9,440.00 | 0 | 9,440.00 | 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 计 | — | 49,654.42 | 49,654.42 | 49,654.42 | 2,374.15 | 17,621.62 | -32,032.80 | — | — | 11,672.8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 随着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以及新冠疫情的反复,增加了公司的生产及运输成本,降低了项目的赢利水平,优势逐渐减弱。经公司慎重考虑,拟将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变更为年产17000吨电子化学品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无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之说明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无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之说明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一(二)之说明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 | | | | | | |

[注1]一期2.5万吨乙胺2021年3月正式生产,二期2.5万吨正丁胺预计2022年年底完成项目建设。

[注2]一期6500吨超纯氨2020年1月正式生产,二期6500吨超纯氨2021年11月试生产。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02.24万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823.03万元。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现金流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截至2022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800万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34%。

2.本次不向股东派送股票股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

二、2021年度利润分配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关于股东回报的承诺,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倪福坤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离岗,倪福坤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倪福坤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有忠先生(后附简历)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

张有忠先生个人简历

张有忠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浙江建德建业有机化工有限公司开发科副科长、车间主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建德市农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泰州建业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有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200,000股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现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1年1-12月产量(吨) | 2021年1-12月销量(吨) | 2021年1-12月销售金额(万元) |
|---|---|---|---|
| 低碳脂肪胺 | 114668.38 | 114551.07 | 163264.80 |
| 增塑剂 | 51921.43 | 52277.53 | 49533.53 |
| 乙酸酯 | 46393.06 | 46240.06 | 42645.66 |
| 电子化学品—超纯氨 | 6322.69 | 6317.97 | 5926.76 |

注:上表中,水溶液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全部折百计算。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1年1-12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2020年1-12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变动比率(%) |
|---|---|---|---|
| 低碳脂肪胺 | 14252.58 | 10446.73 | 36.43 |
| 增塑剂 | 9475.11 | 5903.44 | 60.50 |
| 乙酸酯 | 9222.67 | 7068.23 | 30.48 |
| 电子化学品—超纯氨 | 9380.80 | 8262.02 | 13.54 |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 原材料 | 2021年1-12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2020年1-12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变动比率(%) |
|---|---|---|---|
| 液氨 | 3678.40 | 2647.03 | 38.96 |
| 乙醇 | 6277.46 | 5573.87 | 12.62 |
| 正丙醇 | 6973.57 | 8156.95 | -14.51 |
| 异丙醇 | 6797.84 | 6597.64 | 3.03 |
| 正丁醇 | 10787.88 | 5566.64 | 93.80 |
| 异丁醇 | 9902.18 | 4892.42 | 102.40 |
| 苯酐 | 5743.06 | 4780.33 | 20.14 |
| 冰醋酸 | 5804.67 | 2307.67 | 151.54 |
| 丙酮 | 5984.04 | 5923.52 | 1.02 |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年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现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2年1-3月产量(吨) | 2022年1-3月销量(吨) | 2022年1-3月销售金额(万元) |
|---|---|---|---|
| 低碳脂肪胺 | 26235.87 | 27834.44 | 45858.38 |
| 增塑剂 | 11317.77 | 10383.39 | 9219.77 |
| 乙酸酯 | 11752.18 | 12407.35 | 10757.68 |
| 电子化学品-超纯氨 | 1808.55 | 1776.84 | 2056.72 |

注:上表中,水溶液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全部折百计算。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2年1-3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2021年1-3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变动比率(%) |
|---|---|---|---|
| 低碳脂肪胺 | 16475.41 | 12975.46 | 26.97 |
| 增塑剂 | 8879.34 | 8227.06 | 7.93 |
| 乙酸酯 | 8670.42 | 8316.55 | 4.26 |
| 电子化学品-超纯氨 | 11575.20 | 8143.98 | 42.13 |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 原材料 | 2022年1-3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2021年1-3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 变动比率(%) |
|---|---|---|---|
| 液氨 | 3826.90 | 3152.61 | 21.39 |
| 乙醇 | 6343.17 | 6552.98 | -3.2 |
| 正丙醇 | 7177.03 | 7600.51 | -5.57 |
| 异丙醇 | 6728.75 | 7168.14 | -6.13 |
| 正丁醇 | 9089.86 | 9281.67 | -2.07 |
| 异丁醇 | 7916.07 | 8029.08 | -1.41 |
| 苯酐 | 6999.51 | 5128.30 | 36.49 |
| 冰醋酸 | 4430.54 | 4646.63 | -4.65 |
| 丙酮 | 5181.93 | 6813.05 | -23.94 |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末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89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25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7,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45.5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654.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25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所")审验,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金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实施主体 |
|---|---|---|---|
| 年产8万吨有机胺项目 | 20,947.19 | 20,815.43 | 公司 |
| 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 19,783.60 | 11,373.61 | 公司 |
| 年产13,000吨超纯氨项目 | 8,753.90 | 8,025.38 | 全资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
|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0 | 9,440.00 | 公司 |
| 合 计 | 59,484.69 | 49,654.42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累计已投入金额 | 投入进度(%) |
|---|---|---|---|
| 年产8万吨有机胺项目 | 20,815.43 | 3,833.84 | 18.42 |
| 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 11,373.61 | 58.30 | 0.51 |
| 年产13,000吨超纯氨项目 | 8,025.38 | 4,289.48 | 53.45 |
| 补充流动资金 | 9,440.00 | 9440 | 100 |
| 合 计 | 49,654.42 | 17,621.62 | 35.49 |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2021年5月18日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将于2022年5月16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将有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一)投资目的

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为公司及投资者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为控制投资风险,投资产品仅限于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且符合下列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三)额度及期限

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决策

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相关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过程监管:公司计划财务部根据公司投资产品条件要求、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理财产品收益率情况等,选择合格专业的产品发行主体、理财产品品种,并提出投资方案。投资方案经公司财务负责人认可后,由计划财务部执行。

2、风险控制: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资产保全措施;若出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公司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3、日常监管: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避免募集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建业股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拟投资的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并已制订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建业股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建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 | |
| 首席合伙人 | 胡少先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10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1,901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749人 |
| 2020年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30.6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27.2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8.8亿元 | |
|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529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5.7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395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滕培彬 | 2009年 | 2009年 | 2009年 | 2021年 | 2019年,签署轻纺城、新华医疗2018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新华医疗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新华医疗2020年度审计报告。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滕培彬 | 2009年 | 2009年 | 2009年 | 2021年 | 2019年,签署轻纺城、新华医疗2018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新华医疗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新和成、海象新材、新华医疗2020年度审计报告。 |
| | 艾锋华 | 2014年 | 2014年 | 2014年 | 2021年 | 2020年,签署轻纺城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轻纺城和新华医疗2020年度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曹小勤 | 2006年 | 1998年 | 2019年 | 2021年 | 2020年、2021年复核众合科技、道明光学2019年、2020年度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总额为85万元,其中2022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和2022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万元,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总额8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5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历年在对公司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提供专业的服务。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的资格,具备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是一家实力较强、信誉良好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TP、年产1万吨塑料助剂)

● 新项目名称:年产17000吨电子化学品项目(年产8000吨超纯氨,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项目总投资13,545.90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1,862.80万元(含原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本金11,315.31万元及截至2022年4月20日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547.49万元)。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为准。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预计投产时间为2024年8月;年产6000吨氨水、年产3000吨异丙醇超净高纯电子级化学品项目预计投产时间为2024年2月。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89号)核准,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25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7,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45.5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654.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25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金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实施主体 |
|---|---|---|---|
| 年产8万吨有机胺项目(年产5万吨乙基胺、年产3万吨正丁基胺) | 20,947.19 | 20,815.43 | 公司 |
| 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TP、年产1万吨塑料助剂) | 19,783.60 | 11,373.61 | 公司 |
| 年产13,000吨超纯氨项目 | 8,753.90 | 8,025.38 | 全资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
|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0 | 9,440.00 | 公司 |
| 合 计 | 59,484.69 | 49,654.42 | — |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TP、年产1万吨塑料助剂)"(以下简称"原项目"),原项目计划总投资19,783.6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1,373.61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2.91%。原项目已投入金额58.30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1,862.80万元(含相应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17000吨电子化学品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建业微电子")。项目总投资13,545.9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1,862.8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TP、年产1万吨塑料助剂)",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分项目前期准备和项目实施两个阶段进行,项目建设期为36个月。原项目计划总投资19,783.6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1,373.61万元。

截至目前,原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58.3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1,862.80万元(含尚未使用的本金11,315.31万元及截至2022年4月20日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547.49万元),其中362.8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1,5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原计划投资的"年产11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年产10万吨DOTP、年产1万吨塑料助剂)"旨在扩大公司环保增塑剂DOTP和塑料助剂的产能,顺应市场发展需求,扩大环保增塑剂DOTP的市场份额。但是,随着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以及新冠疫情的反复,增加了公司的生产及运输成本,降低了项目的盈利水平,优势逐渐减弱。另外,预计能耗双控将不断升级,以规模优势换取盈利的空间将逐渐变小。

电子化学品国产化、高端化是国内产业发展趋势。随着国际贸易摩擦的反复,国产半导体的发展显得更为重要,需要更多的高端电子化学品来配套。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相对于原募投项目能耗更低、技术含量更高,符合当前产业升级及能耗双控的要求。公司近几年在电子化学品方面发展较快,已积累了自己独有的技术和生产管理经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管理体系,能给市场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充分利用这些优势,持续扩大生产规模,将会为公司带来更稳定的发展。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新项目名称:年产17000吨电子化学品项目——该项目由两个子项目构成,项目一: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项目二: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系年产18000吨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13,545.90万元。

(一)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

该项目已由浙江天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

实施主体: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建业微电子现有厂区内

项目内容:建设年产8000吨超纯氨生产装置,并建设配套设施及公用工程。

实施进度:项目建设周期30个月。

2. 投资资金

项目总投资8,895.8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项目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 序号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1 | 固定资产 | 7,500.00 |
| 2 | 其他资产 | 100.00 |
| 3 | 预备费 | 380.00 |
| 4 | 流动资金 | 915.80 |
| 5 | 项目总投资 | 8,895.80 |

3.效益分析

经测算,新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项目建设期2.5年)为6.27年,内部收益率(税后)为21.11%,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项目

该项目已由浙江天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项目

实施主体: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建业微电子现有厂区内

项目内容:建设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和年产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生产装置,并建设配套设施及公用工程。

实施进度: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

2. 投资资金

总投资4,650.1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项目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 序号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1 | 固定资产 | 3,400.00 |
| 2 | 无形资产 | 100.00 |
| 2 | 其他资产 | 100.00 |
| 3 | 预备费 | 180.00 |
| 4 | 流动资金 | 870.10 |
| 5 | 项目总投资 | 4,650.10 |

3.效益分析

经测算,新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项目建设期2年)为4.36年,内部收益率(税后)为41.93%,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1.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

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都陆续印发了支持、规范LED行业的发展政策,内容涉及LED示范应用、LED技术研发、LED产业配套等内容。发光二极管(LED)可高效地将电能转化为光能,在现代社会具有广泛的用途,如照明、平板显示、医疗器件等,LED行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其配套使用的电子级特气比如超纯氨,不仅需求量在增加,而且对品质的稳定性也要求更高。

建业微电子超纯氨产品目前的生产能力为13000t/a,产品质量达7N标准,分别在太阳能和LED行业投入使用,产品的销路稳定。随着国际市场的激烈竞争,国家大力支持高端芯片的研究和发展,超纯氨产品作为外延片芯片生产的关键基础化工材料之一,需求量已突破70000t/a。

2.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项目

近年来,随着半导体集成电路等国家政策导向,其配套用湿电子化学品国内市场近几年增幅明显,对质量要求更高。目前,国内6英寸及以下的圆晶产品中用的湿电子化学品的国产率为80%,8英寸及以上的圆晶产品中用的湿电子化学品的国产率只有20%,其要求湿电子化学品达到G3以上和G4水平。

建业微电子积极相应国家最新政策(科技部印发《"十三五"先进制造技术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和工信部《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7年版)》中)的要求,已实施了年产18000吨超净高纯电子级化学品一期项目,设计产能为6000t/a电子级氨水和3000t/a电子级异丙醇,目前该项目正在试生产中。

为了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超净高纯电子级化学品产品的竞争力,企业计划建设年产18000吨超净高纯电子级化学品二期项目,即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和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生产装置。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的技术,既要做到稳定生产,同时要做到优质低耗,以确保产品的竞争优势。

(二)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

同行企业近十家,市场竞争激烈,国内外同类产品降价将直接引起销售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同时,半导体行业属技术高度密集型的行业,与之相配套的超纯电子化学品准入门槛高,从出产品到使用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试用过程,导致项目收益达不到预期。

2.原料风险

本项目对原料的质量要求高,若供应量、原料质量不稳定,会影响产品的产能及质量。公司将多渠道考察并评审供应商供应的综合实力,与供应商签订合作协议及订单。

3.审批风险

项目建设需按规定至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安全、环保等审批手续。项目存在因审批未能通过而造成的延期建设或建设方案调整、取消的风险。

五、新项备案审批情况

(一)年产8000吨超纯氨项目已取得《建德市工业项目准入审查意见表》、《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二)年产6000吨电子级氨水、3000吨电子级异丙醇项目已取得《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是公司根据当前经济形势及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适应市场需求,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变更募集资金项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建业股份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全权办理募投项目变更相关手续等相关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